

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

表号: A-31

工程名称: 安徽池州 2×20MWp 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CZGF-006

致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池州 40MWp 光伏发电项目 监理项目部:

我方接到编号为 CZGF-010 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单后, 已按要求完成了整改工作, 现报上, 请予以复查。

承包单位(章):
项目经理: 李永成
日期: 2017年1月21日

监理项目部复查意见:

经复查整改结果符合要求。

监理项目部(章):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张永成
日期: 2017年1月21日

本表(含附件)一式 份, 由承包项目部填报, 监理项目部存 份, 承包单位存 份。

